

圣坛之火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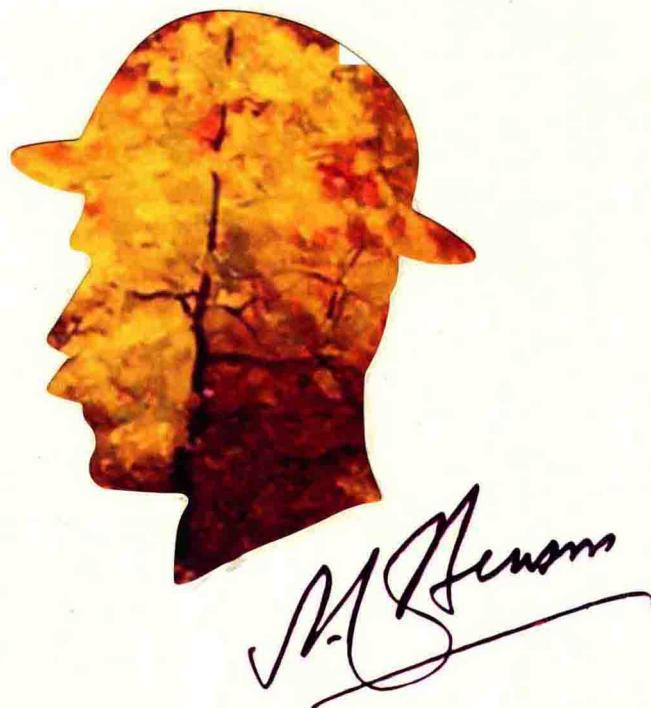
剑桥大学本森教授日记选

THE ALTAR FIRE

【英】亚瑟·克里斯托弗·本森

Arthur Christopher Benson

王少康 / 译 孔强 / 校



剑桥大学莫德林学院院长的精神魅力

亚瑟·克里斯托弗·本森：超越自我的真情表达

以超1亿册的销量，成为欧美大学界的经典传奇

海明威

“生活总是让我们遍体鳞伤，但到后来，那些受伤的地方一定会变成我们最强壮的地方”。

圣坛之火

剑桥大学本森教授日记选

THE ALTAR FIRE

【英】亚瑟·克里斯托弗·本森

Arthur Christopher Benson

王少凯 / 译 孔 谧 / 校



黑龙江教育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圣坛之火 / (英) 本森 (Benson, A.C.) 著;
王少凯译。-- 哈尔滨: 黑龙江教育出版社, 2014. 8

ISBN 978-7-5316-7822-9

I. ①圣… II. ①本… ②王… III. ①人生哲学—通俗读物

IV. ①B821-49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4)第195775号

圣坛之火

SHENTAN ZHI HUO

作 者 [英] 亚瑟·克里斯托弗·本森 著

译 者 王少凯 译

选题策划 宋舒白

责任编辑 宋舒白

装帧设计 Lily

责任校对 徐领弟

出版发行 黑龙江教育出版社 (哈尔滨市南岗区花园街158号)

印 刷 北京鹏润伟业印刷有限公司

新 浪 微 博 <http://weibo.com/longjiaoshe>

公 众 微 信 heilongjiangjiaoyu

E - m a i l heilongjiangjiaoyu@126.com

开 本 700×1000 1/16

印 张 18.5

字 数 206千

版 次 2015年1月第1版 2015年1月第1次印刷

书 号 ISBN 978-7-5316-7822-9

定 价 39.80元

序言

本书讲述的内容有些神经兮兮的，也许一些人会做出这样的判断，或有这样的感受。的确，本书与疾病相关，它讲述了一个备受疾病困扰的灵魂的故事，但并不是所有与疾病相关的故事后面都隐藏着一种病态的心理。如一篇研究癌症的学术论文，它是从病理学的角度去写的，就不存在所谓的病态问题。近几年，为公众利益着想，人们常把疾病当成一种自然现象，不再讳莫如深，也不再妄加非议，认为疾病是魔鬼附体，把患有精神疾病的人独锁空阁，与人间隔离。然而，从一个极端走到了另一个极端，有的人竟然认为遭受心智困苦之人，是异想天开的幻想家，认为他们只要意志坚定，多融入五彩斑斓的现实社会，就可恢复正常。这种想法愚蠢透顶，让人对此类病人缄默视之，失去了同情之心，也抽回了援助之手。卡莱尔^①和兰姆^②的朋友普罗克特夫人^③，一位睿智而坚忍的女人，就叮嘱一位总是外表病怏怏的年轻人说：“千万不要告诉别人你的健康状况！他们根本就不在乎。”在某种意义上，这个建议充满善意，也非常明智。人们通常认为，只要意志坚定、藐视痛苦，就可以把痛苦束之牢笼。但是面对痛苦如果从积极意义上讲，遭受

^①托马斯·卡莱尔（1795—1881），苏格兰评论家、讽刺作家、历史学家。

^②查尔斯·兰姆（1775—1834），英国散文家。

^③普罗克特夫人（1825—1864），英国著名女诗人，当时大家习惯叫她“普罗克特夫人”，终身未婚。

痛苦的折磨也许别有一番深意。痛苦，绝不是拙劣的错误、善意的失误，而是多彩世界不可或缺的一幕。

痛苦或许已经过去，或许正在疯狂肆虐，或许即将袭来，不管怎样，我们都必须面对，又何必刻意隐瞒呢？大千世界，芸芸众生，一人的坦诚会让无数人受益。最暗无天日的苦痛来自于可怕的与人隔离的孤寂。如本书能播撒一缕微茫之光，让世人感受到一丝光明的福祉，本人将不胜满足。痛苦中没有病态，坦诚中没有病态。对痛苦漠然忍受，认为痛苦无可救药，难以避免，才是万病之源。本书的目的也在于表明：痛苦有法可医，有药可治，是万能仁爱的天意之温情所在。

剑桥大学莫德林学院

亚瑟·克里斯托弗·本森

1907年7月14日

导言



本书所记载之事，是一部苦痛缠绕的朝圣之旅。作者一路磕磕绊绊走来，悲伤与忧郁如影相随，从未停止过纠缠。本想让这朝圣之旅自我代言，但现在只能说，公开这样一部隐秘而大胆的笔记，一定要承担某种责任。首先我必须考虑，也许是出于本能，作者写这本日记意在何处呢？这并不是说，作者必须为意图所左右。但他必须把自己的本意与本书对读者的价值作以衡量，尤其是书中所记载的人物对本书发表的感受。但是，我不得不承认，对整件事的所谓衡量标准其实都是虚假的、因循守旧的。假如一部有二百年历史的神圣而隐秘的日记，在家中的旧书堆里被发现，假如作者或书中提及的人物不想让书见光，就以隐私为借口极力反对发表，那么，只能遗憾地说这种借口不可理喻。逝者尊严不应受岁月流逝的影响，对这一观念执着的恪守，我们表现得非常脆弱。把几年前过世者的尸体挖出曝光，这种行为会被认为是对死者莫大的亵渎。可人们却默认地质学家的所作所为，任由他们随意挖掘古埃及的墓穴，任由他们处置墓穴中的尸体。要是有人建议博物馆中展览的木乃伊应该送回到原墓穴中，人们就会嘲笑他多愁善感。刚去世几年的尸体公之于众，会让我们隐隐感到不安，认为这是对死者的冒犯。可是，我们却从未尊重过这些出身高贵、皮肤娇嫩的埃及女人的情感，她们本应那个煞费苦心、精心布置的体面而周到的墓穴中再安静地待上几百年。对于这种情况，所谓的责任就无从谈起，涉及的人也都不会对于公开见

光持有异议。即使作者本人，也根本再无想要隔离尘世、安然度日的欲望。本书作者已离群索居很久，他坚持认为自己有权利处置自己的隐私。此外，书中还披露了其他一些人的思想和情感经历，这些对于提升哀悼者和苦痛者的精神境界大有裨益。作者说过的话足以证明（有证据为证），否认他们的权利是极端自私的行为，他本人会坚决予以唾弃。他认为，我也听他说过，任何人都无权拒绝他人给予的慰藉之情，伸出来的援助之手。在可能的情况下，帮助他人卸去重负是至高无上的责任。他知道，世界上最体贴的同情是分享经历，是有能力慰藉他人，告诉他你也曾踏上过同一条黑暗之路，只不过在天堂圣光的照耀下才获得重生。我甚至可以大胆地推测，他写这部书的本意也在于此：减轻苦痛，慰藉他人。作为遗物，他把书稿留给了我，任我随意处置。对他的想法，我已心领神会。我想他唯一的疑虑就是这部书稿的价值是否名至实归，值得出版。在出版这件事上，无论会发生什么事情，我会始终要勇敢地承担自己应负的责任，对此我确定无疑。

我认为最好先介绍一下我朋友的性格以及他的经历。如果可能，我宁愿让他自己挺身而出，作一番自我介绍。但可惜最初的日记都是一些平淡的流水账，所以无法实现这愿望了。作者早年的自述已经写入书中，但他本人要比书中描述的生动有趣得多，所以我愿意把朋友眼中的他描绘一番。

我们初次相识是在大学期间，这种同学情分也奠定了我们终身不变的友谊。他是在灾难接踵而至的阴影下创作这本书的，这让人感觉似乎本书充溢着悲伤抑郁，但这根本不是事实。只有把他在朋友眼中的印象描绘出来，才能与之对比，知道它是否真实。

他是一位乡村律师的儿子，中等家境，受过与其他孩子一样的教育。他有一个弟弟和一个妹妹，年幼时母亲去世，之后上了一所重点中学，无论在学习还是在运动上，他都表现得平淡无奇。初见面时，我对他的印象是，

他聪明、平和、友善、单纯、举手投足间有一股帅气，很愿意独来独往。他不指望出人头地，也似乎没有远大的抱负。我和他一起上的剑桥大学，并由此建立了亲密的友谊。我们志趣相投，都不太热衷社会活动。我们一起读书、散步、交谈、娱乐和游戏。我对他的依赖胜于他对我的依赖。的确，他从不在意与人建立紧密的圈子。他为人坦率幽默，魅力出众，善于观察。他不依赖任何人，情愿生活在自己的内心世界里。他有着诗人般的气质和丰富的想象力，喜欢静默沉思，很少兴奋到得意忘形的地步——至少，我从没见过他像其他青年人那样激情四射，蓬勃爆发。他喜欢志同道合的朋友，却总愿意独处。除非有明确的邀请，他很少去别人的寝室，却非常欢迎随时到访的客人。他谦虚内敛，我想，他也许从没想过自己会有什么社交才能和个人魅力。渐渐地我发现，他有着敏锐的思维和良好的判断力。过去以为他性情淡泊，没有什么特殊的爱好，现在却发现他对品评书籍和艺术有着超人的天赋。也许因为非常了解自己的弱点，他常常写诗，却羞于承认。我手边就有几段他写的诗句，虽不对仗，还有些瑕疵，却也热情洋溢，打动人心，显示了作者细腻独到的眼光。我想，他所拥有的远大抱负远远超出了我的意料，其中暗藏着一种对自己才能的自信，这是所有蓄势待发的强者具有的共性。总的说来，那些日子里他的穿着是一种冷色调。对待友谊，他总能坦然处之，这得益于他简单率直的性格以及强烈的同情心，这种同情心不是来自于冲动，而是来自于理智。这种平淡的交友方式，让他与朋友的交往有一个缓冲，所以他从未因此而有过多的烦恼。一次与他散步途中，我发现，他对大自然的美丽有着敏锐的洞察力，这不是对栩栩如生的图画产生的模糊的印象，而是对美丽景色细致入微的评断。他经常说，更喜欢那些小巧的局部景观，可以让人一览全貌。相比之下，那些广阔壮观的景象却让他感到难以把握。他的整个思想也是如此：喜好随手拈来的微小胜于把握不定的全貌。

我往往容易把他理想化，但回想起来，他确实有着独特的人格魅力。他思想单纯，体贴入微，虽非容貌出众，却也风度翩翩，举手投足潇洒大方。他的行为从不让人有局促尴尬之感，他也很少在众目睽睽之下长篇大论。他的敌人少之又少，密友也是屈指可数。剑桥大学欢乐的时光飞逝即过，在此期间，很少看见过他情感的外泄。终于有一次，在离开剑桥前夜的晚会上，他按捺不住内心的情感，朗诵了一首奥玛·海亚姆^① 的诗：

.....

啊！玫瑰凋零，春天消逝，
散发浓香的青春也该掩卷休憩。

朗诵到此，他突然中断，泪水夺眶而出。

毕业后，我因生活所迫必须找工作，而他却不必为此烦恼，这让我羡慕不已。他告诉我，他父亲希望他自己做出选择。我猜想，这一定是他父亲非常疼爱他的缘故吧。他出国待了一段时间之后，我们在伦敦见了一面，当时他正攻读律师。这时，他已有了自己的职业。他写了一部小说，拿出来让我读。尽管他谦虚地说，这部小说还不太成熟，可在我看来已经具有很高的水准了。不久，小说发表了，引起了一番小轰动，这让他下定决心致力于写作。他的兢兢业业，废寝忘食，让我有些吃惊，明白他是第一次真正找到了自己喜欢的职业。那些日子里，他大多在家写作，也偶尔在伦敦逗留，以便与人交往。这段时间我对他了解不多，但我猜想他肯定有了一些社会声望。他不善言辞，无法想象他怎样做才会逗得大家哄堂大笑。但他沉静、幽默、富有同情心，身体也一直非常健康。他坦诚友善，平易近人，不知疲倦，从不发脾气，很少以自我为中心，也执着于对人格的研究，这使他能善解人

^① 奥玛·海亚姆（1048—1131），波斯诗人。

意，与他相处从不会令人感到无聊。他的书不断付梓出版，这些书虽非书中精品，却也幽默诙谐，入木三分，一本胜过一本的出彩。30岁时，他已成了最有前途的年轻作家之一。可之后他做的事情却出人意料。他与格洛斯特郡^①一位牧师的独生女坠入爱河，爱得死去活来。这位牧师出身高贵，家教良好，视女儿为掌上明珠。女孩的母亲早亡，父亲也在她婚后不久去世。女孩非通常意义上的聪明，也非想象中的我朋友所喜欢的类型。他们在萨里郡^②的一个小村边建了座房子，定居下来。三个孩子相继出生——一个女孩，两个男孩，其中的一个男孩只存活了几个小时。这段时间，他几乎不来伦敦，非常满足于这种恬静安逸的乡村生活，让我感到有些不可思议。开始时，我常和他们待在一起，这个家庭是我见过的最幸福的家庭。房子很大，很舒适，带一个大花园。婚后不久他父亲去世了，留给他丰厚的遗产，让他可以无忧无虑地继续从事创作。

他的妻子是位虔诚的教徒，她至真至深的善良和同情心让她与大家建立了良好的关系。她认识镇上的每个人，可以自由地出入他们的家庭，成了无数家庭值得信赖的朋友和依靠。她绝无所谓的狭隘的教区意识。与那些高调的女慈善家们截然不同，她从不故意显得忙忙碌碌、精明能干，而且她经常去的人家都是那些普通的邻居和朋友，而非她的救济对象。她的善良自然而随性，让她总能及时出现在悲伤与痛苦的场所。与他的妻子不同，我的朋友总需要努力地融入大家。但必须承认，也许得益于妻子的缘故，再加上他的彬彬有礼，简单质朴，也为他赢得了大家的尊重和人缘。这些事情从日记中是无法捕捉到的，他自己对此也毫不知情，恐怕是因为他对自己天生的魅

① 英格兰西南部的一个小郡。

② 位于伦敦南部的一个郡。

力根本没有意识，总莫名其妙地担心自己让大家感觉枯燥无聊的缘故吧。他告诉我，之所以很少拜访朋友，就在于他感觉离开工作，一切都变得索然无趣。创作是他的职业，更是他的娱乐方式。有些人工作起来通宵达旦、废寝忘食。而他却不同，他总是满怀喜悦、却有节制地进行创作，从不疲于奔命，但肯定是坚持到最后的人。有时写完一部书后，他会休整一个假期放松一下，但从没有一天不进行创作，而且从未感觉到辛苦劳累。他们的生活平静安逸，不时有朋友来来往往。但他更喜欢客人一个人来，或者是一对夫妻来，这样他就不会受到打扰，可以继续工作了。看到客人需要的东西都准备全了，他就悄然退出，回到书房继续创作，直到晚饭时再重新现身。妻子对他呵护有加，把一切都打理得周到妥帖。显然，不用特意的吩咐，她就完全能领会到他的心思，并且按照他的意愿安排每天的活动，让他不必为此劳神费心地反复叮嘱，也感觉不到自己受到了特殊的照顾。妻子所做的一切，他可能毫无察觉。当然，虽然他喜欢所有的一切都被安排妥帖，但却讨厌方便自我、麻烦他人的做法。在他家做客时，一家人让你感觉惬意愉快的同时，你还可以体会到精神上的享受。谈到乡村生活时，他滔滔不绝，妙语连珠，绝对是个不会让人感到乏味的谈伴。尤其到了晚上，他愈发和蔼可亲，一举手、一投足都是那么令人倾倒。他有着诗人般的浪漫气质，情感细腻，语出惊人，谈吐间洋溢着迷人的魅力。在我所认识的人当中，无人可望其项背。

孩子们也非常聪明可爱，一家人和和气气，互敬互爱，一幅幸福快乐的家庭场景，像一股和煦的春风在朋友圈中飘溢。人们常常感到，有客人来访时，这是一个幸福快乐的家庭；客人走后，它仍不会归于枯燥乏味。客人的离去让他们回归到远离人际喧嚣的平静生活，这种生活既神圣又美好，充满了浓浓爱意，也决不矫揉造作，呆板单调。在此期间，我朋友已经取得了巨大的成功。婚后，他的创作少了一些，没有了创作的新鲜感，也缺乏了往日

的激情。他常常重复写一些场景和人物，就连人物的思想和语言也变得程式化。我想，这可能是真实的生活远比艺术创作更有情趣的缘故吧。这时，他的一本书出版了，几乎令他一夜之间家喻户晓。在这本书里，他运用细腻老练的文笔，如手术刀般精准的感觉，透彻而独到的分析能力，让这本书充满了无穷的艺术魅力，从而异军突起，蜚声文坛。在这部书里，我找到了一种在他先前的作品里从未体验过的感觉，他在书中酣畅淋漓地表达了自己的思想，并取得了理想的效果。也许除了作者本人之外，所有人都认识到了这部书的价值。书出版后，他到国外待了一段时间。之后，他返回故里。正是在此期间，这本日记诞生了。

他回国后不久，我看他。本以为成功会让他意气风发，神采飞扬，可出乎意料的是，他却看起来神情沮丧、焦躁不安。他告诉我，自己已心力交瘁，江郎才尽。在这本日记中，无法读出他往日的翩翩绅士风度和超常的忍耐力，有的只是他无时无刻与抑郁所做的顽强的抗争。这些抗争刻骨铭心，催人泪下。他从未抱怨过，也尽量克制自己，避免在我面前流露出来焦躁不安的情绪。的确，在我看来，他一直以谦谦君子的形象出现，而眼下，他正面临着一场冷酷无情的考验。这场考验让他茫然无措，但他倾尽了所有的力量，以英雄般的意志与这残酷的考验进行斗争。他花了大量的时间读书、散步、教育孩子——这项工作，他做得尤为出色。可是，人生的灾难接踵而至。他的儿子，一个聪明可爱、多才多艺的孩子不幸夭折；接着他破产了，大部分财产一夜之间消失殆尽。他用惊人的平静心态处理了财产损失的善后事情，然后出租了自己的房子，搬到了格洛斯特郡^①。在那里，幸福又开始降临在他的头上。如日记中所记载的那样，他结交了一位新朋友，一位

^① 英国西南部的一个郡。

乡里的绅士，虽身有残疾，但性格刚毅，依靠一种常人难以理解的神秘力量掌控着自己的人生。他开始与当地人打成一片，并进行了各种各样的尝试：普及教育、与人交往。不幸的是，他的妻子又病了，而且突然间离他而去。不久，他的女儿也撒手人寰。他彻底崩溃了。之后，在他的请求下，我和他一起在国外住了一段时间。后来因生计所迫，我不得不回到了英格兰。本以为再也见不到他了。对他而言，生命的春天已然逝去，唯一能让他继续生活的，就是顽强的忍耐力以及往日记忆深处的种种柔情。在国外期间，我们形影不离。虽从未看见他怨天尤人，但他为了忘记这悲苦痛苦的记忆而进行的种种凄苦的挣扎，却仍历历在目，难以忘怀。我回国不久，他也回到了英格兰。回国后最初的一段时间，他无精打采、萎靡不振。可突然一夜之间，他像变了一个人，重新振作起来。他开始接受这残酷的现实，承受住了失去亲人的悲痛，恢复了往日平和安静、不为现实所动的心态。我想，这是他人生观发生了变化的缘故吧。现在的他，满足于等待，乐于信任他人。就在这个时候，那位乡里的绅士老先生去世了。之后不久，老先生的侄女，一位性格坚强、纯真质朴的女孩，嫁给了她倾慕已久的一位牧师。后来，教区长的职位出现了空缺，她丈夫接替了这一职位，于是他们就搬到了教区长住宅区居住。我的朋友，作为老先生的最后一位继承人，把房产所有权转到老先生的侄女名下后，就搬离了庄园。他又领养了一个孩子——他妹妹的儿子。在各方同意下，这孩子长大后会成为他所有房产的继承人，同时是目前房产的经营者。过了大约15年的时间，我的朋友去世了。在他生命最后的那段时间，他的生活平静安逸，他自己也十分满足于这种生活。我常去庄园里看望他，他的朋友圈是我所见过的最有号召力的。他非常活跃，当上了地方行政长官，处理了很多镇里的事务。但他主要的兴趣还是在教区。在这里，他有许多挚友，是很多家庭的生活顾问。他经常做大量的户外运动，也读了不少

书。他没有把外甥送到学校，而是亲自教育他。他的言谈举止又恢复了往日的魅力，不，应该说比往日更胜一筹。他的亲和力与幽默感，让我看到了他往昔的影子，只不过被赋予了更深刻、更丰富的内涵。过去的他光彩外敛，妙语连珠；现在的他柔情似水，浪漫有加。过去的他，对情感和信仰常常保持缄默；现在的他，已经获得了最出众的与人交往的魅力，能够轻松自然地与人实现“精神交流”（因本人言辞鄙陋，暂且如此称之）。记得他对我说过，在与邻居交谈中他了解到，世界上只有一件事情是所有人都感兴趣的，那就是宗教信仰。他微笑着说：人们对宗教信仰的投入要比罗伯特·沃波尔爵士^①所说的多得多。在我看来，他并不是刻板的宗教信徒。相反，他反对教条呆板的宗教礼仪和教会活动，但却对原则性的宗教教理笃信不移，真心地虔敬上帝，友爱邻居。他目睹了养子的长大成人，他们之间的信任和挚爱是世间最纯美的真情。终于，他要远离人世。他曾告诉过我，他渴望死亡。但他的离开却令人始料未及。在病了一周后，早餐从椅子上起来的时候，他突然感到眩晕，然后不到半个小时，他就溘然长逝。

他去世后，我担负起整理他书稿的工作。这些书稿都是一些零散之作，没有完整的作品，而且都是在他成名之前创作的。经过反复思考，我终于决定要将这本日记付梓出版，我认为现在是最恰当不过的时候。

这本日记最令人动心之处是他的真诚、坦率。也许语调有些悲伤、压抑，但要是知道作者是以何等的勇气和坦诚将自己暴露在公众面前后，你就不会对这种情感有所挑剔。在绝望时刻，他曾说自己已品尝了自我卑微的苦酒。他坚持认为自己毫不道德，不能坚持忠贞的爱情，不能恪守为人处世的

^①罗伯特·沃波尔（1676–1745），又译罗伯特·华尔波尔，英国辉格党政治家，罗伯特·沃波尔爵士是他在1742年以前更为人所知的名字。

人生美德，也没有耐心和勇气。他说自己一生怯懦，充满野心，渴求尊重，常为安逸左右。他还说自己慢慢才明白，人生的唯一出路（他自己从未敢放胆一试的出路）就是，绝对的信任和彻底的服从。他说，他唯一感到安慰的，就是自己已经尝尽了人生的种种悲苦。我安慰他说，他对自己的评判有失公允，过于夸张。他只是笑着摇头否认。他的样子让我记忆犹新。我想，正是在这一时刻，他触动了每个人内心最脆弱的地方。他已经找到了自己的出路，他一直在沿着这条路执着前行。

这里不是歌功颂德的地方。我的任务只是描绘出来他在别人眼中的形象。通过这本日记中的肺腑之言以及真情的表露，大家将会了解到他内心的真实世界。我想：人生之所以美丽，在于人能在不知不觉和循序渐进之中，弥补不足，实现人生真谛。他必须要面对接踵而至的人生悲剧，因此，他比任何人更珍视家庭的温暖和亲情，而当这种温暖和亲情被无情剥夺的时候，他只好从艺术创作中获得慰藉，填补自我的空虚。可在事业最辉煌的时候，他却又偏偏失去了创作的能力，这无异于雪上加霜。而接踵而至的财产损失，却并未对他真正造成灾难性的打击，因为他本来就对钱财不屑一顾。终于，在生命结束之前，他找到了他一直执着寻求的最宝贵的财富。记得在临终前他对我说，无论他对生命的感受如何，他一刻也未曾怀疑过，自己的生命就是对用心、有爱的人的一次教育。当意识到这一点，当明白了人生的每次经历都无不富有深意和价值时，是他人生最幸福的时刻。我不知道他在期望什么，或者在等待着什么，他把自己的未来，正如把自己的过去和现在一样，都放在了自己毕生奉献的值得信赖的上帝手中。

珀西·卢伯克（亚瑟·本森《日记》的编撰者）

序言 / 1

导言 / 3

上卷 人生之课 —— 穿越生命的迷茫 / 1

1888年9月8日 / 3

瑞士

奇怪的心情

空虚的心灵

1888年9月15日 / 7

家

1888年9月18日 / 10

令人心痛的回信

我的书

声誉

1888年9月25日 / 16

来访的客人

封建思想

1888年10月4日 / 19

隐私

采访

1888年10月9日 / 23

诗人

为生活而工作

1888年10月12日 / 27

艺术家的禀赋

艺术家和道德家

1888年10月21日 / 30

书的诞生过程

美的创造

1888年11月6日 / 33

艺术的伟大

1888年11月20日 / 35

艺术的伟大

1888年11月24日 / 37

乞丐的孩子

1888年11月25日 / 38

唐的来访	1889年1月3日 / 59
文学的价值	不幸的凡人
1888年11月29日 / 41	堕入地狱
自杀	1889年1月8日 / 63
1888年12月2日 / 43	冬日世界
冬日夕阳	漂泊
隐没的日子	我的渴望
1888年12月4日 / 46	1889年1月15日 / 68
结构与色彩	何时停步
1888年12月10日 / 48	天才的奥秘
一个童话故事	1889年1月18日 / 71
与生活同步	癔症
1888年12月14日 / 51	1889年2月1日 / 72
四季的美丽	灰暗的影子
艺术家的渴望	狂躁的神经
艺术的评判标准	1889年2月3日 / 75
1888年12月22日 / 55	娱乐
罗斯金与卡莱尔	1889年2月7日 / 77
灾难的意义	绝望